

拉高标杆争先进 加压奋进开新局

——临颍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要

■文/赵民航 图/王 剑 版式/付广亚



回顾出彩

2022

1 坚持政治引领 在加强法治建设维护安全稳定上勇担当

● **坚定不移坚持党的绝对领导。**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,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,请示报告28次,领导批示12件次;全面落实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》,分解落实149项任务;迅速稳妥办理全市首例涉疫案件,下沉2个分包小区、2个集中隔离点、1个防控村,扛稳疫情防控检察责任。

● **坚定不移深化平安临颍建设。**依法打击各类犯罪,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118人,对431人依法提起公诉。开展专项活动办理涉养老诈骗和涉电信诈骗案件,起诉159人,挽回经济损失2000余万元。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,参与办理“9·18”特大涉黑案件,起诉58名被告人,追诉漏犯32名。110余名干警参与平安建设工作,深化普法宣传,强化办案震慑。

● **坚定不移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**全面贯彻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。对严重刑事犯罪坚决打击,对轻微犯罪、初犯偶犯依法从宽处理。全年不捕率为53.36%、不诉率为25.95%,诉前羁押率降至21.65%,重刑判决率由2020年的9.3%逐年下降到4.5%。深入贯彻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,全年认罪认罚适用率为98.63%,确定量刑建议采纳率99.03%,最大限度防范化解因犯罪问题产生的各类社会矛盾。

2 依法能动履职 在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局上展作为

● **积极主动促进优化营商环境。**设立检察官法律服务办公室,成立全市首家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。依法办理涉企民事监督案件10起,对涉案企业负责人作出批准逮捕决定1人,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2人,建议变更强制措施2人,不起诉2人,最大限度降低司法办案对企业生产经营的负面影响。聘请14名优秀企业家担任听证员,参与66起公开听证案件,零距离感受检察机关“阳光司法”。

● **积极主动服务保障乡村振兴。**选派优秀检察官干警充实到驻村工作队,帮助村委加强党建工作,完善基础设施,为乡村振兴贡献检察力量。严厉打击涉农犯罪,依法办理销售伪劣种子案件,有效防止近30吨伪劣小麦种子流入市场。完善巩固“河长+检察长”和“林长+检察长”工作模式,开展行洪河道专项治理,清除滩涂违法种植树木2000余棵。设立全市首家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办公室,办理环境污染、非法捕捞、滥伐林木等案件10起16人。

● **积极主动促进社会治理。**防范化解金融风险,依法办理全市首例自洗钱案件,办理洗钱案件2起3人,涉案金额1.1亿元;开展农信社不良贷款清收专项行动,办理骗取贷款案件5起6人,挽回损失280余万元。主动融入源头治理,向相关部门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5件,采纳率100%。

3 树牢宗旨意识 在坚定不移增进民生福祉上谱新篇

● **用心用情办好为民实事。**开展食品药品“四个最严”专项行动,办理涉及食品、药品安全案件11起,提起公诉11人。开展保护弱势群体权益法律监督专项行动,依法支持10名残疾人、老人、民工提起维权诉讼,妥善解决合同纠纷、赡养、欠薪等问题。帮助83名未交纳社会抚养费的“超生户”摘掉“老赖”帽子。联合临颍县城市管理局对城区内窖井盖开展专项治理,督促整治问题井盖2643个。

● **用心用情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**对侵害未成年人的犯罪零容忍,依法批捕10起10人,起诉13起14人。对涉罪未成年人保护不庇护、宽容不纵容,宽严相济、惩教结合,依法不起诉12人,附条件不起诉8人。精准落实特殊保护制度,犯罪记录封存16人次、分案起诉6人次。建成投用的全市首家未成年人云端法治教育平台,为全县万名师生送上法治系列网课;建成投用全市唯一的庭审等多场景法治VR体验室,“VR体验+不起诉宣告+跟踪帮教挽救涉罪未成年人”工作经验被最高检官网转发。

● **用心用情办好群众身边案件。**选聘31名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律师等担任听证员,对刑事、民事、行政、公益诉讼案件开展听证69件次,化解当事人“法结”“心结”。接待群众信访157件170人次,受理控申案件36起,办结33起,息诉33起,领导包案化解、办结回复均为100%。办理司法救助案件21起,救助金额11.35万元。



在临颍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上,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、检察长行晔杨向大会作报告。

4 强化法律监督 在深耕主责主业提升效能上创新绩

● **持之以恒提优刑事检察。**全市首创“三色码”案件管理系统,打破检警案件数据共享壁垒。在临颍县公安局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,将侦查活动提前纳入监督程序。监督公安机关立案2起、撤案6起,发现纠正违法线索41件次。2022年,认罪认罚适用率、量刑建议采纳率等14项核心业务指标居全市第一。

● **持之以恒做实刑事执行监督。**监督审判机关收监执行31人,及时消除了社会安全隐患。监督纠正财产刑执行案件30起,执行金额195万元。监督纠正公安机关指定居所监视居住违法违规案件10起,监督纠正超期羁押案件2起2人。纠正违法违规案件10起,维护在押人员合法权益。办理社区矫正活动中存在的违法违规案件34起、强制医疗活动中违规案件2起,办理暂予监外执行案件4起。与县纪委监委建立会商机制,向上级院提供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件线索3件。

● **持之以恒做强民事检察。**受理民事监督案件54起,提出再审检察建议3件,被采纳3件,改判3件。监督纠正民事审判和执行案件33起,支持起诉监督案件11起,不支持起诉7起。3起民事检察违法监督案件被市院评为典型案例,1起生效裁判监督案件获评全市基层检察院民事检察唯一优质案件,并被省检察院内刊刊发。

● **持之以恒做细行政检察。**充分发挥行政检察促进公正执法、助推依法行政的作用,加强对行政生效裁判、行政审判程序、行政执法活动的监督。受理案件18起,发出检察建议21件,被采纳21件。常态化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,圆满解决了多年未能化解的婚姻登记、社会抚养费征收等问题。办理的1起困扰当事人20年“离不了的婚”案件,相关经验做法被最高检内刊刊发。

● **持之以恒做好公益诉讼检察。**受理民事公益诉讼线索8件,行政公益诉讼线索64件,立案63件,提起公益诉讼9件。向25个行政单位发出诉前整改检察建议62件,监督整改各类问题167项。开展“国土国财”领域专项监督,督促4家企业补交土地出让金、21家加油站补交增值税共计6100多万元。针对食品安全、从业人员资质等问题,向有关乡镇和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17件,全部整改完毕。根据我院办理的食品安全公益诉讼案件改编的微电影《守护》,入选最高检、省委政法委喜迎二十大成果展。

5 深化从严治检 在优化管理锻造检察铁军上展新貌

● **全面从严深化党的建设。**牢牢把握“检察工作是政治性极强的业务工作、也是业务性极强的政治工作”定位,扛稳扛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,充分利用省委巡视和审计反馈问题整改等契机,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检察工作的方方面面。探索开展机关内部“五星”支部创建活动,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,夯实了“一支部一品牌”的发展基础。认真落实防止干预司法办案“三个规定”,扎实开展“能力作风建设年”活动,严格落实“一岗双责”,实现了无干警违纪违法、无安全事故发生、无涉检负面舆情的年度“三无”目标。

● **全面从严加强队伍建设。**坚持“第一议题”制度,持续抓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,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确保班子成员担当尽责,带头抓业务、带队伍。开展“质量提升年”活动,全年院领导办案309起、同比上升10%,占员额检察官平均办案量的65.58%。院领导主持检察听证33件次,占听证总数的48%。深入开展“大学习、大研讨、大培训、大练兵”活动78场次,开设“临检大讲堂”“线上微党课”,25名青年骨干走上讲台,分享工作经验和心得,队伍凝聚力进一步增强、活力进一步激发、争先创优的精气神进一步提升,30名干警荣获各级表彰奖励。

● **自觉主动接受全面监督。**牢固树立“监督者更要接受监督”的理念,主动向县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刑事案件分析、公益诉讼、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检察工作,接受市、县两级人大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专题视察、定点视察,接受县政协专题视察。依托乡镇人大代表联络站设立检务工作站,架起与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群众沟通的桥梁。通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、公开听证等,畅通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监督了解检察工作渠道。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,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律师、民营企业、学校师生等100余人次走进该院,“面对面、零距离”感受检察工作。坚持向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赠阅《检察日报》,主动争取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对检察工作的监督支持。常态化开展检务公开,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569件次,接待律师阅卷95次,开展异地阅卷12次,增加司法办案透明度,以公开促公正赢公信。



展望精彩

2023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深入落实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》和省委实施意见、市委三十条措施,坚持“1234”总体思路,即锚定建设全国范围内发挥较强影响力的县级强院方向,高树争创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、争创全国文明单位2个目标,夯实发展环境、人才培养、管理机制3项保障措施,深化党建引领、业务强基、品牌提升、锻造铁军4大工程。

- 一、着力推动司法理念现代化,在政治引领中把牢前进方向
- 二、着力推动履职方式现代化,在能动履职中贡献检察担当
- 三、着力推动检察管理现代化,在管理赋能中提升监督质效
- 四、着力推动监督能力现代化,在协调发展中助力法治建设